

西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文件

藏人社办〔2023〕301号

关于启用西藏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 公共服务平台的通知

各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直有关单位政工人事部门：

为加快实施西藏数字人社建设，进一步简化专业技术人员办事程序、优化服务流程、缩短办事时间，实现“让信息多跑路、让百姓少跑腿”的管理新模式，切实提高各级专业技术人员管理部门的服务效能和质量。我厅部署了“西藏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专技平台”）。为做好专技平台上线应用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平台功能介绍

西藏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公共服务平台，由职称评审、西藏特培、知识更新工程、高层次人才遴选、专家库、企业单位工作人员信息管理系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信息管理系统、专业技术

人员继续教育组合而成，各系统和管理模块之间，既相互独立又密切关联，相辅相成，互为其用。

（一）职称评审

职称评审子系统主要作用是将线下的职称评审流程，通过个人申报、单位审核、评委会审核和专家评审等线上环节，最终以线上形式完成从申报到发证的过程。专业技术人员个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规定时间内申报各评委会发布的评审活动（通知），各审核单位可根据专业技术人员提交的个人信息，在线进行审核和公示等一系列操作，完成相应审核流程和评审前准备工作后，对应的评审委员会对申报人进行专家评审，对经专家评审、研究确认资格的申报人员可领取职称证书。

（二）西藏特培

西藏少数民族骨干专业技术人才特殊培养（简称西藏特培）。该系统主要作用是在线进行学员申报、单位审核、审批、专家评审、培养单位接收学员、学员日常管理、评优考核、学员返岗情况等。

（三）知识更新工程

该系统分为两个部分，一部分为国家级知识更新工程项目，点击后直接跳转至国家知识更新工程网站，进行在线申报；另一部分为自治区知识更新工程项目。该部分主要由单位申报、上级部门审核、主管单位审批三个部分构成，对获批知识更新工程项目实施事前、事中、事后监管。

（四）高层次人才遴选

该系统分为国家级专家服务基地、专家服务基层行动计划、自治区政府特殊津贴遴选、自治区学术技术带头人四个部分，实现线上的一系列审核审批、公示和专家评审工作。

（五）专家库

该系统将我区现有百千万人才、享受国务院特贴专家、自治区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信息数据导入专家库，按照专家类别、专家标识、学科分类等信息进行检索生成专家库，为我区高层次人才遴选、知识更新工程项目评审服务。

（六）企业单位工作人员信息管理系统

该系统对全区国有企业和非公经济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信息进行采集、管理和统计，通过分级管理，实时收集更新相关数据，实现对全区国有企业和非公经济组织工作人员“多维度、多层次、多领域”在线统计和分析挖掘，动态管理全面了解和掌握企业工作人才队伍发展趋势。

（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信息管理系统

该系统对全区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信息进行采集、管理和统计，通过分级管理，实时收集更新相关数据，实现对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多维度、多层次、多领域”在线统计和分析挖掘，动态管理全面了解和掌握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才队伍发展趋势。

（八）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该系统为全区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线上继续教育服务，实现

继续教育线上学时登记、审核、证书打印等一站式电子化办理。

二、启用时间

自通知印发之日起，我区职称评审、西藏特培、知识更新工程、高层次人才遴选、专家库、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信息统计将全部实现线上办理。

三、平台运行地址

网址：<http://221.13.83.35:8001/ggfwpt/xz/home>（建议使用IE、谷歌、360浏览器）登录。

四、工作要求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专技平台线上应用工作，指定责任心强、熟悉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工作和计算机操作基础的人员担任平台管理员，并认真学习《西藏自治区专技人员公共服务系统使用手册》（平台首页下载），全面了解平台的技术参数、工作流程、操作规范。

（二）为保障专技平台线上运行工作，我们已将掌握的全区事业单位信息全部导入平台，请及时与系统开发单位联系获取本地本单位登录用户名和密码，并及时修改密码，完善维护联系人信息，妥善保管登录信息。国企、非公经济组织单位登录用户名须自行注册。

（三）专技平台管理员将实行实名制管理，严禁擅自将管理员用户名提供给他人进行线上操作，一经查实，将严肃追究相关责任。

(四)请各地各部门收到通知后,及时在专技平台首页加入微信工作群,加强线上交流和学习,解决在运行中遇到技术问题。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3年9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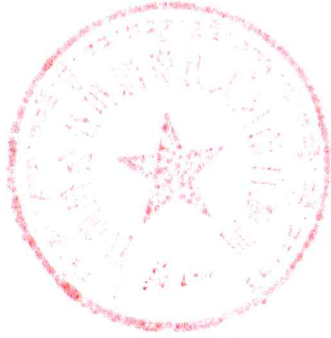


系统开发单位联系人:尼玛措姆、王晓宇

电话: 0891-6215119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联系人: 缪延鑫

电话 0891-6845871



西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3年9月4日印发

共印50份

